

# 《坑你三生三世》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坑你三生三世》

13位ISBN编号：9787510435850

10位ISBN编号：7510435854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社：新世界出版社

作者：茂林修竹

页数：3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坑你三生三世》

## 内容概要

### 【编辑推荐】

晋江学院穿越系宅斗宫斗司出过多少学员了，

阿狸是还第一个要参加第二次补考的。

连着三生都成为太子妃，阿狸一生比一生淡定。

坑谁不是坑呢，坑上太子这货，就当报仇雪恨啦！^O^

本文关键词：古代高干（O\_\_O”...）宫斗宅斗（？）虐恋情深（ ~~~ b）

正常关键词：皇家、太子妃、婚嫁、穿越、日久生情、天然呆

p.s.内含单行本独家番外：《小猪情事》《如果》

简而言之，这是一个古代白富美与高帅富的虐恋爱情故事

白富美=高门嫡女=太子妃

高帅富=太子

### 【作者的话】

谢家宝树、卫家杀胚、崔家白狼.....纵然写了这么多有戏的男配，最偏心的也还是司马家那个不靠谱

。他就像每一段夭折的初恋。只要给这不靠谱的少年以成长的机会，他一定会长大成为世上最好的男人

。所以阿狸一遍、两遍、三遍地倒带重来，回到最初跌倒的地方，爬起来，追上去。终于少年养成，初恋结果，获得了最完美的Happy Ending。

可以倒带重来的人生，谁给我来一斤啊T\_\_T

### 【内容介绍】

有网友总结，这文的内容其实很简单——

一个天然呆的白富美嫁给一个慢半拍的高富帅，两人明明很登对，眼见着培养出感情来了，小三出现了，糊涂的高帅富搞错了喜欢对象，而白富美再也不相信爱情，哀怨地死去.....

在倒带重来的第二世，白富美一边继续误会高帅富，一边寻摸着换一个人喜欢，然后狠狠地虐了一把高帅富，非常不甘地病死了.....

第三世白富美死马当作活马医，靠一同穿来这个时空的同学帮忙作弊、加上高富帅前两世记忆被唤醒，两人终于解开误会，迎来了幸福大结局.....

呃，不要不要误会，这是千真万确的HE古言文。

白富美=高门嫡女=太子妃

高帅富=太子

# 《坑你三生三世》

## 作者简介

茂林修竹

鲁女。晋江原创网大神级作家。

萌点低，易被戳中，热爱开坑。

写出来的东西总是披着貌似正经的外衣，被人砸小白狗血。

会娓娓道来，把最美好的故事写给读者看。

已出版作品：《陛下，卖萌请自重》

# 《坑你三生三世》

## 书籍目录

1 王家阿狸2 前世孽缘3 东山相遇4 谢家宝树5 少年初成6 梅柳之约7 梁燕衔泥8 人生自是9 不如不见10 不如相见11 不如相见（二）12 只如初见13 花好月圆14 良辰美景15 双宿双栖16 十全九美尾声尾声的尾声  
番外一 如果番外二 小猪情事

“我是不乐意送阿狸入宫的。那个丫头心实性憨，就跟面捏的人儿似的，谁都能拆巴拆巴把她吃了。脑子又浑，跟她说句话，她想半天才能琢磨出味儿来。”老太太倚在美人榻上，招了两个丫头来给她捶腿，病怏怏地教训儿子道，“不是我说，就是把她嫁到稍微复杂些的人家，都未必能放心，你怎么敢把她往宫里送？”王坦不敢还嘴，只唯唯诺诺地垂着头：“不是送进宫去，只是跟着子扬去觐见。皇后请了很多内眷，都让带着女儿去，不是只阿狸一个的……”老太太脸色就有些不好，孙女儿的木讷，根源就在这木讷儿子身上：“你糊涂。皇后没事让这些半大丫头去干吗？她自个儿没嫡女，庶女还少吗？巴巴的要见人家的？她这是要相看儿媳妇！”老太太病得久了，语调一重就有些粗喘。王坦忙上前给她捶背，顺着老太太的话安慰道：“母亲不必担心。阿狸生得平凡，性子也木讷，有谢家、沈家的闺女在，显露不出她的山水来。”老太太就摇了摇头：“生在我王家，哪怕她就是个泥胎木偶，皇后也要多看两眼！何况……”老太太想起大孙女笑嫣嫣、红扑扑的脸蛋，语气里不觉间就有些护短，“阿狸有眼缘，生得讨长辈喜欢。她只是心眼实，不懂那些个黑心暗手，又不是真不知轻重。言谈虽有不及，却不乱说话，进退也得体，有大家风范。”老太太越说越觉得皇后居心叵测，“瞧，出身好，知进退，又容易拿捏——不选她选谁？”王坦这下是真给弄糊涂了。老太太这到底看阿狸好呢，还是不好？是想让她选中呢，还是不想？他心思不活络，口舌也不伶俐，猜不透母亲的心思，干脆就讷讷地附和着：“母亲说得是。”“是什么是？”谁知老太太又翻脸了，“她这个性子，中皇后的意没错。可是，太子是个什么样的人你还不知道吗？你觉得她能讨太子的喜欢吗？”王坦噤住了——倒不是他不知道太子是什么样的人，而是如果说实话的话，那可就是大不敬了。这位太子，如果用一个词来形容，那就是不着调。他小的时候讨厌自己的乳母，几次向皇后告状不成，就偷偷吃了一把巴豆，想陷害人家，结果差点把自己拉死。

他七岁的时候嫌那些宫女太监跟着他烦人，就命令他们互相把对方绑起来，然后大摇大摆溜出去玩，结果爬树时不小心掉进太液池里，因为没人跟着，差点把自己淹死。他八岁的时候被立为太子，在这之前他把七八个师傅逼得痛哭流涕，主动请辞。虽读了三四年书，却还没把五经读顺。皇上命谢桓为太子太傅，教导他。结果他看上了谢桓的侄女儿谢涵，为了讨好美人，七天就把《诗》背透了。

他九岁的时候写诗给谢涵，想跟人家“私会”，谁知正碰上谢涵五岁大的儿子，于是泪奔而去。

那之后他倒是靠谱了不少。他本就天资聪颖，一旦肯在正事上用心，很快便乍露锋芒。虽仍时有抽风之举，但本朝风气原本就不拘小节，倒也没什么好苛责的。只是偶尔蹦出件事来，还是能让人吐血内伤——他十二岁的时候，北燕遣使者来和谈。皇上在上林苑宴请使者，怕他胡闹，就没让他列席。他心生好奇，居然假扮成斟酒的宫女溜进去。恰逢使者在言谈间嘲笑我朝软弱，他把酒往地上一泼，起身侃侃而谈，把使者驳斥得哑口无言，颇让人扬眉吐气。若他到此为止，也不失为一桩美谈。偏偏他又得意洋洋地瞟了北燕使者一眼，他生得本就极好，桃花媚眼一瞟，使者当即就看痴了，宴会还没结束，就求皇上把“美人”赐给自己。……== 若皇上还有其他的儿子，王坦都怀疑他能不能坐稳太子的位子。想到日后要辅佐这么一位天子，王坦就觉得自己脑仁抽痛，有种辞官归隐的冲动。他自己也有过年少荒唐的时候，知道这个年纪的少年，特别是太子那种跳脱胡来的，最排斥那些拘谨无趣的大家闺秀，阿狸在他跟前确实不讨好。不但不讨好，说不定还会被他嫌弃厌憎。

不过就算这样，王坦也觉得老太太有些听风就是雨了。“给太子选妃是件大事，定然要前前后后地考量。皇后也只是相看相看，到定下来还不知要经过几重筛选……只是去领个宴而已，母亲不必过于忧虑。”老太太没好气地“嗯”了一声，又耳提面命：“还是要防着。咱们家用不着走外戚的门路，没得把好好的闺女赔进去。下回若皇后再让带着闺女进宫，你就叫子扬领着阿萝去——你今日就该叫阿萝去，让皇后瞧见，八成要惦记上阿狸了……”王坦唯唯诺诺地应着，也不敢点明说，皇后还真用不着惦记您孙女儿。老太太自病后，说话就有些口无遮拦。反正不会传到外面去，王坦也就不说出来让老太太心里不痛快。不过，她那句“咱们家用不着走外戚的门路”，倒是说到王坦心里去了。如今的世道，说“一朝天子一朝臣”是骗人的，皇帝换了几代，何时少了王谢两家的富贵？“一朝天子一朝外戚”那才是实话，看看庾家的情形就知道，外戚是让皇帝拿来当枪使的，一旦把家底败光了，也就煊赫到头了。比起让女儿嫁太子，王坦更希望让儿子尚公主。可惜今上没有嫡出的公主。如果王坦坐在他夫人郝子扬的位子上，就会知道，老太太那不是杞人之忧。她们的女儿阿狸，闺名王琳的，确实叫皇后另眼相看了。……

# 《坑你三生三世》

# 《坑你三生三世》

## 媒体关注与评论

作者这篇文我真的非常喜欢。文笔很清淡，但是却非常撩动人心，幽默之处让人忍俊不禁，忧伤之处则让人心中沉闷，我看笑过好多次，但也看哭了好多次。这种忧伤不是那种大刀阔斧的伤害，更像是钝刀子捅进来，只觉得心疼不已，忧伤四溢。

但因为文案里承诺的好结局，所以我还是抱着希望，再怎么虐，总有翻盘的机会对不对？而且，虽然有虐，但也很有爱，不管是男主女主还是男配女配，性格都很鲜明，相处也都特别有趣。让人忍不住看了又看。——读者·ajada

人都会犯错误的，也许是少年的倔强，也许是一时畏缩错过了真爱，没有谁想要故意伤害心爱的人。还好作者给他们创造了特定的环境，不及格还可以补考，这才让他们兜兜转转又走在了一起，要不然谁能保证自己的人生就没有遗憾没有辜负没有错过呢？所以，确实，真是篇好文！——读者·小妞别跑

回首青春，才知道那么多错过，真的只能用“缘分”、“命运”之类来形容，因为错过，所以下一次知道珍惜；因为受伤，所以获得成长，这个过程并不愉快，却不可避免，有的人会幸运地再遇见和重来，有的人却只能继续走下去遇见下一个遇见——感谢作者奉献这篇好文，让文里的少年少女，在虐心的重复中去看清自己的喜欢和需要，虽然艰难痛苦地过了两辈子，却终于能获得幸福~——读者·一夜

喜欢阿茂那些文章的调调~~文里的人物虽然古代的、宫廷的，却让我觉得都很亲近，我愿意相信他们是在那里真实存在的。他们不会让我仰望，他们也是有普通人的行为和困扰的，不是那种无所不能、谋划一切的存在。剧情上，有时虽然觉得虐，但是还是能体会到里面的“甜”，看的过程中还是充满希望。而且文章还糅合了历史故事人物，给架空增添了真实感，让我对那些真实历史中的人物事件也感兴趣了，自己搜索他们补了历史~~~——读者·懒羊羊

## 《坑你三生三世》

### 编辑推荐

他就像每一段夭折的初恋。只要给这不靠谱的少年以成长的机会，他一定会长大成为世上最好的男人。所以阿狸一遍、两遍、三遍地倒带重来，回到最初跌倒的地方，爬起来，追上去。终于少年养成，初恋结果，获得了最完美的HappyEnding。可以倒带重来的人生，谁给我来一斤啊T\_\_T



# 《坑你三生三世》

## 精彩短评

1、非常非常喜欢这本书，比我预想的好看得太多了。呆萌傻的阿狸和一根筋的司马煜经过了三世重来的爱情，在经过各种的小纠结后终于都认清自己的感情了，是多不容易的事呀，让身为读者的我们真真是擦了一把汗，这俩二货到底是要闹怎样呀，各种的小别扭层次不穷，生生的耽误了多少好时光呀。但这俩人真真的太可爱了，让作为看官的我们真不忍心再责备他们的各种呆萌表现了。除了第一世有点小虐心外后两世还是很Happy的，心情虽有小起伏但很温暖。还有各种做为炮灰的男二、男三、男四及女二们也都是各有各的精彩，各有各的萌点，让人真是忍俊不禁，开怀一笑。非常喜欢作者写书的小巧思，虽然来回穿，但故事一点也不跳脱，很完整连续。最后想说番外也很好看，哎，真是一本非常赞的书，喜欢。

2、怎么说呢，确实挺坑的

3、命中注定的爱情

4、为虐而虐

5、作者的文笔总是细水长流，却又在不经意间让人深入其中的悲欢离恨，结局又是给人暖暖的治愈系，正是这种给人以更真实的感情让我喜欢上这本书。

6、好雷人啊。。。都不知道在看啥，为什么评分这么高？！

7、三世的纠葛，三世的情，好看！此作者的书都不错

8、第一世蠢萌蠢萌的

第二世开启玛丽苏模式 炮灰了我爱的谢家宝树嘤嘤嘤

第三世略乱 居然和卫琅有发展...最后通关还是因为太子渣男想起来前两世 也是难为女主迷糊性格都栽在同一个地方

9、文笔优美，内容挺理性的。

10、传说这是一本骨骼清奇的书，果然如此。本书最大的亮点在于这是一次考试，是晋江宫斗司的毕业考试，可惜阿狸是个实心眼的姑娘，在第一世中惨惨落败。第一是作为最虐心也是最平常版的结局，如果故事到这，那这个平常穿越小白文没有什么不同。可是阿狸是来考试的，一次没过，就有补考，所以她重生到了人生将会发生分叉的路口，开始了她的第二世、第三世，这之后的每一世，阿狸本都想换一个男主，可是缘分就是，不论你选了谁，你永远也只会爱上他。在考试中，阿狸要克服一个又一个难点--无子、赶走情敌等。用一种近似调侃的语气写出了近年来穿越吐槽雷点，不得不说这是一本挺有趣的书，文笔也很有古色古香的感觉。值得一读，可惜的就是到第三世的时候，已经审美疲劳了，相同的情节也没有了那么多意思。难怪说“事不过三”，但是总体还是很好看的。

11、五星推荐，超级好看。但不适合作为IP改编。

12、三世重生，估计有点腻了吧，不过还算有新意，比较喜欢第二目里的谢漪

13、俩主角太纠结了，谢涟那么好的人还炮灰掉了，为什么女主要坚定地爱一个渣渣呢，还三生三世

。。。

14、这本书的网络原名是《论太子妃的倒掉》，作者茂林修竹显然对皇后这一职业情有独钟，接连写了三篇上乘的好文《皇后》《皇后重生手册》以及这本皇后之前的太子妃。出版名为《“坑”你三生三世》一定要说这个名字起的非常应景并且有特色，可不就是坑你三生三世毫不手软么，这是一场有小清新式的少男少女懵懂恋情却又在最好的时刻戛然而止的青春纪念册，也是一场你追我赶跨越三生三世必须是你的破镜重圆式的激烈爱情，里面有一个宅斗不合格需要补考多次的女主阿狸，一个表面不靠谱实则内心纯真深情的男主太子，还有三个风格各异的古代少年围绕在故事当中。其中不乏欢快无厘头的叙事，也有让你忍不住要掉几滴鳄鱼泪的悲切动人。逃来逃去，逃了三生三世最终依然躲不过逃不开，她的名字叫爱情。

阿狸，晋江穿越系挂科女，穿越到类似于魏晋时期的空间，完成她宅斗穿越的补考。而她的命定之人就是太子司马煜。这俩人真真是绝配，一个天然呆，一个不靠谱的二货，他们的爱情最终兜兜转转经历三生才最终圆满毫无疑问跟他们俩的这种性格有很大关系。文章的设定就像是游戏一样，每一世阿狸都会从七岁那年读档重来，重新开始她这一世的补考。三个周目并不是重复性的叙事，每周目都有自己的特色，而且这其实就是个圆，你会发现到第三周目因果都已在第一周目当中，这就是我们时常所说的回溯形式，这种设计巧妙之处在于，每一世都会让你意犹未尽的去回味，并且回忆上一周

## 《坑你三生三世》

目的点点滴滴。

我本人实在是很喜欢第一周目，虽然故事发生的背景设定在古代，可是我依然看到了那种青涩懵懂的少男少女的小清新式的恋爱，不是俗气的一见钟情，而是真正的在时间的漫步当中两人情投意合，当然故事如果这么一直发展下去促成一对佳侣那剩下的两世就不用继续了，月老总是要给恋人设置一点儿障碍，很明显这里的月老就是晋江穿越系的各位评委。于是，在阿狸已经明确了自己的心意喜欢上太子司马煜的时候，满心欢喜的等待司马煜归来，却被司马煜碰见了他的那个命中注定。只能说司马煜这家伙太贰了，而那个女孩儿出现的时候又是恰恰刚刚好，于是第一周目的结局就是徒留我们读者对渣男司马煜的怨怼，以及阿狸的失败继续补考。

而第二周目阿狸发展了第二条男主线谢家宝树谢涟，对这个少年我真是喜爱，绝对比司马煜要靠谱，忠犬系数极高，这算是忠犬养成系。阿狸和这个风神秀彻的少年的相处让我们觉得隽永温馨，阿狸也是喜欢这个叫谢涟的少年，可是我们也都知道阿狸对他始终缺少爱情的冲动和激情，所以我们为谢涟心疼他注定要炮灰，可是不然又能如何呢，那个想尽办法一心想要接近阿狸的太子，依旧是像第一周目那样不靠谱，可是却对阿狸有了执念，在雪夜里他坐在台阶上等楼上的阿狸希望能见到她，对着手中的泥老虎说“...这一只是你，这一只是我...”的时候我突然就原谅了这个少年，他的错在哪里呢，也只是曾经不懂爱错过爱的男孩儿罢了。他这一世的固执最终还是赢得了阿狸，他心中向往已久的那个女孩儿，小心翼翼的捧在手里全心全意的爱她尊重她，却依然没抗得过万恶的评委的设计，他们虽然在一起却没有享受到期盼已久的相知相守。

转到第三周目，阿狸和司马煜的位置颠倒了个个儿，司马煜不明白为何自己对阿狸这个女孩儿的感情如此矛盾，她身上冥冥中像是有什么东西一直在吸引自己，只要见到她自己的眼睛就会死死的盯住她再没有其他任何人能够转移自己的视线，可是心里又似乎有个人一直告诉自己要远离这个女孩儿否则你会受到伤害，这源于第二周目里阿狸的早逝让司马煜痛不欲生。于是第三周目变成了阿狸追这只多毛狗（司马煜小名阿龙，多毛狗的意思），最后也没有让司马煜白白的过了不明不白的三世，送他一个礼包让他看到前两周目那个傻傻的不懂爱的司马煜，看到那个明明已经喜欢上阿狸却又不自知等到伤害已造成后悔莫及的司马煜。这时候的阿狸和司马煜经历了三生三世的追逐和逃离，才最终达成了圆满，剩下的只有相知相守的甜蜜。

这本书无疑是2012年度看过的所有言情小说当中让我印象深刻的一篇，想必再过几年我依然会记得她。不仅仅在于奇妙的剧情，更是一种三生三世都难以磨灭的爱情。阿狸和司马煜自不用赘言，风神秀彻的清隽少年谢涟相信也会让你不免心动，自小混在姐妹堆里经常打扮成角色、整日花言巧语实则极为护短的卫琅，耿直实诚极有上进心的小弟王琰，加上司马煜这就是活脱脱的古代版F4。作者茂林修竹用她柔软细致的笔触给读者描绘出一幅隽永的画面，文风不乏轻松幽默，将一个设定独特的故事娓娓道来，故事精彩程度和可读性都非常高。实体书的封面也是相当精美，有收藏价值。在2013年新一年期待作者带给读者更多惊喜的好故事。

15、唉，都是套路啊

16、看得脑仁疼，虐！

17、喜欢阿茂那些文章的调调~~~~~人物性格让我不觉得遥远，看完后不会让我觉得“小说里虚构的人物假的啦”，文里的人物虽然是宫廷类的，却让我觉得都很亲近，我愿意相信他们是在那里真实存在的。他们不会让我仰望，他们也是有普通人的行为和困扰的，不是那种无所不能、谋划一切的存在，我比较喜欢这样，上位者也是人啊，大家都是人嘛，上位者也不能全部摆脱普通人的性质嘛~~~剧情上，有时虽然觉得虐，但是还是能体会到里面的“甜”，看得过程中还是带着希望的，而不是看的过程中觉得无望消极。而且文章还糅合了历史故事人物，给架空增添了真实感，让我对那些真实历史中的人物事件也感兴趣了~

18、哈哈，挺稀罕作者的文笔的，刚好配上了笔下的时代。

19、看穿越白富美，如何坑上古代高帅富！独家番外：《小猪情事》《如果》

20、论太子妃的倒掉 很萌

## 《坑你三生三世》

- 21、喜欢三生三世的~
- 22、去了柬埔寨的高龙撒冷岛，缺水少电，每天只有4个小时的供电时间，每天大把的时间睡觉、发呆、玩乐，就又看完了一本言情。我都快对自己失望了，整天就看啥啊，不能看点正经的吗！！！！
- 23、我还是喜欢原著名( o )前两世真的虐到我了.....
- 24、虐点就是作者讽刺洁癖读者的点
- 25、看过的，就是认为就是好，虽说是做实验，但是人生不可能就重来的。
- 26、真是神奇，现在考学都能穿越啦，我也要穿。女主人公穿了三次都是当太子妃呀，真是戏剧呀，不过这真应了那句，是你的就是你的，怎么地也跑不了。
- 27、文笔还是不错的，可惜我不喜欢这种细致描绘感情的，我只想剧情流。四星给文笔。
- 28、书我非常喜欢，也都收藏了，这本是我最喜欢的，化入心肺！好书，好作者！
- 29、第一世，阿狸，司马煜，左佳思第二世，阿狸，谢涟，司马煜第三世，阿狸，卫焱，司马煜，左佳思因懵懂而错失。不是所有的懵懂都能戳穿窗户纸萌生成为爱情的，更多的时候是懵懂懵懂着就散了，像雾一样，光一现，风一吹就无影踪了。而阿狸和司马煜的第一世便是如此。金风玉露的相逢是那么美，美得不可方物，那么神圣，神圣得如命中注定，仿佛若有人一脚叉进去，便是人神共愤，暗中使坏更是不可原谅。可阿狸其实也不是真的使坏，她只是不作为，然而伯仁之死虽非你所为却仍责在你，逃不过内心的悔改。司马煜很多想说说不出最终吐出来的话，都成了阿狸心中的刺。而左佳思之死更是那道最深最永不能拔除的一根。再后来的欠疚和安慰，永达不到阿狸的心底。想说的话当下没说，想做的事当下没做，后来补说或补做，却再也打动不了人，那样的话，那样的事，就叫做错过。这一节，你会严重怀疑男主到底是不是弄错了。因害怕而逃避。可以说阿狸第二世意欲转移谢涟线是理所当然的。赠荷包，陪垂钓，共赏月，打络子，能做的基本上都做了，还是逃不出太子线，只能说命题老师和女主还是钟爱太子的。司马煜因为阿狸之前的回避，终于比第一回合都靠谱都要争取了。如果说第一世是虐女主，那第二世便是虐男主了。因为司马煜一直以为是他在兄弟手上抢得的太子妃。而这一世阿狸也明白了爱情是要花心思经营才得以细水长流的，于是也因爱勇敢了。这一世的结束太出人意料。人生的考题果然让人百思不得其解。因情深而抗拒。第三世虐的还是男主。阿狸都过三遍了，有记忆，不混乱。而司马煜就没那么好运了，梦中如风中凌乱一般，梦魇连连，看着就心酸。对阿狸有抵触心理实在太正常了。命运反反复复，要来的始终要来，但要去的未必就不能留。都错失N次了，还错就不可原谅了。不过男主是好样的。最后HAPPY ENDING，皆大欢喜。大家就别愁了。好戏总在后头嘛。有人理解是阿狸为补考坑了司马煜三生三世，也有人理解是司马煜坑了阿狸三生三世。但感觉这事，不是你坑他就是他坑你，反正互坑就对了。我们也没被作者坑，不是吗？五星好评！
- 30、我也别坑了，大家好自为之吧
- 31、我在JJ看完V文，才买的，那时还没出版这个作者的文笔很不错，故事吧，我觉得这本比以前的好看很温吞的女主，情深的男主，这两个人感觉情商都不高，爱都藏在心里。能感觉到男主的情深，女主就小纠结，爱与不爱吧看得不太清楚，毕竟三生三世啊同一个人虽然有尽量改变命运但是还是被牵到一起不纠结才怪。不过我觉得看完后主角性格不是很清晰，最深的印象就是感觉很别扭的两个人，尽管有误会阴谋但最后HE，对女主来说人生一次一次的重来但都没迷失，人生的轨迹有时候真是令人捉摸不透，老天的在玩女主，不是是作者大人在玩女主。故事很好看就对了
- 32、太TMD好看了，作者真心人才啊啊啊啊，都让我爆粗口了
- 33、像古风橙光游戏！
- 34、超级喜欢谢涟，为了他打五星
- 35、当初买的时候特别便宜。大概是两折三折买的。所以价格方面很不错。然后内容嘛蛮好的。挺好看的。质量也很好，没有说什么因为促销所以就质量很差的现象。蛮好的！
- 36、意外觉得挺不错~那种诙谐中透着的忧伤和无奈意外还蛮虐...其实背景设置的有点太过于脑洞大开了，也有不少漏洞，但是很吸引人看下去~~
- 37、本文我已经看过多次，一直期待着它的出版，所以当它出来的时候，我感觉我的快乐是无法形容的。原名：论太子妃的倒掉，似乎更有味道。本文文字轻松，人物可爱，是值得休闲时开怀品味一番的~
- 38、看书名买的，坑你三生三世
- 39、三生三世的兜兜转转，到最后总算圆满结局。



## 《坑你三生三世》

- 40、第二次看这篇文了，还是一样被感动。最爱的还是第二世的谢涟线。看似是淡如水的世家之交，在礼法的束缚下小心翼翼，但还是在日积月累中、在鸿雁传书中逐渐升温，脉脉的表象下掩藏着深情。元宵夜不约而同的相遇，梅树下郑重的承诺，书房中遗憾的放弃，以及阿狸去世后谢涟的那一次爆发，让人心动也心痛。相比之下，太子线并没有太打动我，尤其到第三世，少了爱情发展的轨迹，更像是命定的携手。最后要感叹下，茂林修竹写起少年的心事来实在是动人啊。
- 41、看网络版的时候觉得女主角真的挺可怜的，好在最后是HE的结局。
- 42、这个很好看,这段时间迷上穿越文,值得推荐~
- 43、这文里所有的人我都很喜欢，不觉得有圣母小三和渣男，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我觉得这是个童话，因为我看到一堆青春期的孩子，在自己的初恋里受伤，然后竹子让他们的人生倒带，让他们回到最初的地方，也许还会受伤，可是也会成长，最后，在伤害和成长中，竹子让他们再一次重来，直到找到幸福——
- 44、就像看相声，其乐无穷。细细得小虐，让人跟着波动，我总是很惋惜谢涟，总觉得那俩人玩得自己乐意就好，何必玩这么高档的炮灰呢。对，我个人认为把谢涟当成俩猪脚的炮灰实在是太高档了一点，也更存托出俩猪脚得不靠谱。。。。
- 45、这个穿越有意思
- 46、第一世楠竹见到小三那段心扯了一下
- 47、看了txt还是忍不住买了纸质版，很竹子的风格，互虐什么的最好看了！
- 48、第一世，他们相爱，他却不自知，还伤了她的心第二世，她试图逃开他，却依然对他一往情深，但又无法坦然相信他也同样的爱上了她第三世，他本来是想要抗拒的，但却敌不过自己心中真正的渴望
- 49、挺好玩的啊，女主把那些温润如玉的男子都收了吧。
- 50、不错啦，文笔没得挑，还挺诙谐。
- 最后一世也把前面的梗补上了，但总是有不完满的感觉难道是因为书名太low了？
- 51、论太子妃的倒掉。若。一开始就知道结局，是不是还有勇气继续？
- 52、读条重来的人生，逃不开的那个对的人，重生一回哪能真的开挂，有些事情是能改变的，而有些不管重来几次都会是一样的结局，因为你还是那个你。喜欢温吞阿狸，喜欢不着调的司马煜，喜欢谢涟，喜欢萌萌哒阿琰，喜欢杀胚卫琅。
- 53、很喜欢茂林的文风，干干净净，自然流畅。人物情节有些天真的夸张，但不妨碍她和他的可爱，可爱得让人情不自禁想到小时候，想到那些棒棒糖般的酸甜岁月。可爱的矜持，可爱的好哥们，可爱的懵懂，可爱的暧昧，可爱的开端却有一个合情合理的酸涩结局。让人忍不住叹息，可惜那些肆无忌惮的玩笑的日子不再，和本该属于他们的幸福结局。第一世结束了，再一次的孩童岁月更加突出这种纯真的喜欢。优秀又性格鲜明的小小少年们，那些不靠谱的小淘气每每看得我会心一笑，像是重温了一篇当初上房揭瓦天不怕地不怕的日子。不是细节的雷同，而是那种氛围，那种感觉。真心喜爱之一。
- 54、首先我要说，作者这篇文我真的非常喜欢。文笔很清淡，但是却非常撩动人心，幽默之处让人忍俊不禁，忧伤之处则让人心中闷闷，我看笑过好多次，但也看哭了好多次。这种忧伤不是那种大刀阔斧的伤害，更像是钝刀子捅进来，只觉得心疼不已，忧伤四溢。但因为文案里承诺的好结局，所以我还是抱着希望，再怎么虐，总有翻盘的机会对不会。而且，虽然有虐，但也很有爱，不管是男主女主还是男配女配，性格都很鲜明，相处也都特别有趣。让人忍不住看了又看。
- 55、烂尾文不掩清丽
- 56、不一样的三生三世
- 57、文笔很好，情节把我坑死了。真坑。我看书的时候真想让男主有多远滚多远，女主脑子里装的到底是啥？！第二世被虐成狗。青梅竹马，两小无猜，阿胡哪里比不上皇帝？！作者跟青梅竹马有仇，我算是看透了。。。太伤心了，月明照君来也是，擦擦擦擦擦擦擦擦
- 58、就是记得第一次看《华胥引》的时候一直在忍不住的笑然后又觉得辛酸忍不住的掉眼泪这本书有相同的感觉到最后我都会小心翼翼的跳过第一世
- ps 好想养一只狗叫阿彪
- 59、食之无味，弃之可惜。阿狸性子不错，但是反反复复的来真的很疲劳了。本来没打算弃的，过了半天已经没有再打开的欲望，那就这样吧。

## 《坑你三生三世》

- 60、作者文笔很轻松，伴有人物内心的OS，但是情到深处还是会让人有流泪的冲动。“缘”之一字那么美妙，让人沉醉其中，三世的爱显得弥足珍贵。非常值得一看的好文！
- 61、好久没有能这么打动人的文了。没有万能的穿越女主，没有那经商的头脑、治国的才能，没有那恢弘的场面、过于曲折的情节。  
以真实历史为背景，没有那些华丽的辞藻、卖弄的语言，却也看出作者深厚的写作功底，很有内涵的文字。
- 介绍说宫斗宅斗系，其实算不上，不是那种有心计的斗智的文。只在第一世出了一个还不太让人讨厌的小三。整篇故事真挚感人、紧抓人心。  
也许因是最平实的生活，所以最是真实，也便最能感动人。好多回看得我不禁潸然泪下。。喜剧结局也是我喜欢的。是一部值得买来收藏的好文，强烈推荐~
- 62、中间很心疼
- 63、超级喜欢，在晋江上追的时候就超级喜欢，终于入手实体了。
- 64、很可爱的一篇文章，看两个人纠结了三生三世，终于在一起，为他们祝福
- 65、三生三世，有你足矣。
- 66、以前看过这本书，那时候还叫论太子妃的倒掉，超有爱的名字。讲的就是太子妃，一周目二周目三周目的读档重来的故事嘛！好喜欢吐槽的文风，好可爱的各种人物，既定的主线是女主想在本专业毕业的“实习”经历故事？我也好想读啊！！
- 67、内容挺好，喜欢。支持作者，喜欢他的作品。
- 68、其实不太虐。但是，不少地方能够打动人。弄个穿越学院有点恶俗了，不过为了趁三生三世，倒是没的选择。那部分自动忽略吧。
- 69、不停补考这个设定我已经觉得很白痴了，而第二世死了重来的原因我更觉得牵强。文笔也并不怎样，这里写一点那里写一点，混了一堆不同时代的语言。
- 70、感动阅读中... 阿狸的成长有目共睹~
- 71、这是一篇没有坏人的故事，或多或少，一篇文里边总有那么一个渣来衬托主人公。通常，小三就是这么一个集天时地利人和的角色。我并不是说小三的品性好，做出的事情对，而是再渣的人总有他可贵的一面。更何况古代的故事的话，这真心无可厚非，古代男人三妻四妾是本分，从一而终真的凤毛麟角。不要觉得楼主是为男人开脱，女人的奴性什么的，只是忠于事实罢了。扯远了，话说回来，左姑娘是一个好姑娘，她是无意间插足了猫狗的故事，是一个无心走错故事的孩子罢了。阿狗小子呢，也只是分不清喜欢和爱的小朋友罢了。所以我说，这是一个初恋的故事，也只有初恋故事里的小情人才会有这么美丽天真的误会。一直到第一世结束，这些孩子还是没有长大，他们不知道长大后的现实生活中，比生活更难得是相爱，比相爱更难的是相处，比相处更难的是感谢和珍惜。小清新的小情人，甜蜜但不至于腻味，清新但不至于寡淡，可爱但不至于白目，悲伤但不至于心痛。一切都是那么淡淡的，淡淡的就让我记住了一对纯真可爱两小无猜的阿狗阿猫。
- 72、不知道该怎么评判，跳着看完了，不是很喜欢
- 73、第一次见识了重生文，有一种游戏读档闯关的感觉，有点意思，不多苛求
- 74、性格决定命运，我觉得阿狸的性格真是...也不是说讨厌，就是觉得憋得慌。各种纠结，各种矫情，是现代人的吗？不懂沟通吗？有点自闭的感觉？文笔还是很吸引人的，，青菜萝卜各有所爱，不喜欢主角的性格，但是文字很吸引人。
- 75、在网上看完连载，当时就决定买来收藏。这本书某些情节准确的戳中我的泪点，回味无穷。
- 76、行文总体较为流畅，一口气看下来也不乏味。网文的通病也很明显。由于作者的功力明显撑不起二、三周目的详写，其实写两周目就结束，或者二周目也用一周目的简写手法，在长度和节奏上更好。三周目女主的性格转换尤其生硬，最后强行洗白男主，也是网文的通病啦，可能面对的读者群年纪比较小吧。最后既然设计是读档重来，除女主外剧中人物应该对前两周目是完全没有记忆的，但是却让男主好像似曾相识的感觉，又不是三生姻缘，这是常识性错误啊。
- 77、这种类型的三生三世，哈哈 哟意思
- 78、剧情紧凑，感情充实
- 79、这算是种田文吧？还挺好看的，前两回各有特色吧，其实比较认真写的反而是二回目，虽然本命是太子，但是谢家宝树反而更让人喜欢呢。
- 80、这些少年我都喜欢啊 \*萌点的小王 少年老成的谢三 不着调的太子 捣乱的小卫 我都喜欢嘛 我是从

## 《坑你三生三世》

来不吝啬好评的哟

81、增加的番外感觉一般。反复穿的构思虽然不算新颖，劳拉快跑当年让我极其喜欢，但此文详略得当也好，只是稍微写的有点乱。

82、阿狸是我喜欢的那种姑娘，想看到更多的番外，很好的。同学们趁着降价赶紧下手吧。

83、茂林修竹的文筆是諧中帶虐的,讓我想到了小貓一尾和唐七公子...說實話我不會說狗娃很渣(也或許是我先看了一堆評再看文 所以傷害降低XD?但作者晉江專欄上罵聲一片還是讓人頗訝異的...)這兩人第一週目的黯然結局 多是因為太年輕 於是錯待了彼此一週目的阿狸讓人心疼 但我也忘不了二週目裡狗娃啣著金纓草翻阿狸她家的牆 雪夜裡拿著兩隻泥老虎在樓外邊等著的身影...題外話阿狸第一第二週目結束回歸被評委罵被室友念 因為太子路線失敗了 走了謝連路線竟然又變成太子結局但因為這些就被評委打不及格而被迫game over重生作者其實隱約在諷刺現在的讀者看文口味以及素養吧?在別人看來是戲 但身在其中的人 感情是真的...一再的不及格重來 像不把人當人一樣 這橋段看了讓人無奈好笑又有點心酸..

84、伤痛只有一个人记住，而另一个却忘记了所有。所以，作者告诉我们：重生也不是那么美好的事。

85、“坑”你三生三世真是“坑”你三生三世值得“坑”

86、宫斗穿越看得烂了，但这本书的构思和对感情的把握绝对不是其他小言可以比的，希望可以拍成剧

87、嗯，也算是笑中有泪了

88、萌虐。

89、写得很有意思,挺好看的,但是结尾还是把我给看哭,喜欢。。。

90、遇上一个不懂爱为何物的皮大王是蛮难的。还挺好奇有没有卫大美男的番外

91、比网络版多了几个番外，很惊喜！改了名字出版好难注意到

92、还就没看这么细水长流的穿越文啦。不是明虐，就是里面偶尔冒出一两句对话让你心不觉揪了一下那种。

93、回首青春，才知道那么多错过，真的只能用“缘分”、“命运”之类来形容，因为错过，所以下一次知道珍惜；因为受伤，所以获得成长，这个过程并不愉快，却不可避免，有的人会幸运地再遇见和重来，有的人却只能继续走下去遇见下一个遇见——感谢作者奉献这篇好文，让文里的少年少女，在虐心的重复中去看清自己的喜欢和需要，虽然艰难痛苦地过了两辈子，却终于能获得幸福~

94、女猪脚三世情缘系于一男之身，前两世都不得善果，如此虐心的情节让人唏嘘！

95、2016.9.11

96、不错，真的是三生三世，只当是上天的安排，三生石上早已刻下了他们的名字，这就是宿命啊，任你怎么逃也不掉，是你的就是你的\*好看.....

97、虽然女主时常让我抓狂，但，情节很吸引人。

98、感情太矜持了，不能痛快点么。。。看的我好捉急

99、好看吗，文笔有味道吗，最近在找小说，对胃口的越来越少了，就连以前特喜欢的作者都感觉不大合了

100、重生有时候不光虐心还累心。不及格三次补考后才出的he。有些人总会在同个地方栽跟头。二周目小谢线挺好的呀就断了。

101、很另类的故事，但是温馨而且结局圆满。一个人可以三次都和另一个人牵扯到一块，那不得不承认是缘分使然，而结局没有让人失望，推荐。



1、一开始是在中国移动基地看到推荐，反正可以免费试读就随便点开看了看。然后开头读着挺顺，也挺逗，虽然偶尔会冒出一句很现代的句子，以及其实有点儿坑爹的穿越系考试设定。由此往后一直到二世完，都还是一点一点有空翻出来看看，然后到这时候就有点儿欲罢不能了。作者笔底功力颇深，词句和意境都是很美的（千万别被作者偶一为之的小白语言吓退，这是作者的趣味吧……）而且说实话这位女主的三世可是同一个时间段、同一堆人这么写下来的，还能让人看出各种趣味，实属不易。后面这么勾人，是因为终于到了决定意义的第三世了，其实我还没看完，就是觉得到了这份上挺想买本书拿着读的。这年头会让人想买书的，肯定值得一看啦。

2、这本书的网络原名是《论太子妃的倒掉》，作者茂林修竹显然对皇后这一职业情有独钟，接连写了三篇上乘的好文《皇后》《皇后重生手册》以及这本皇后之前的太子妃。出版名为《“坑”你三生三世》一定要说这个名字起的非常应景并且有特色，可不就是坑你三生三世毫不手软么，这是一场有小清新式的少男少女懵懂恋情却又在最好的时刻戛然而止的青春纪念册，也是一场你追我赶跨越三生三世必须是你的破镜重圆式的激烈爱情，里面有一个宅斗不合格需要补考多次的女主阿狸，一个表面不靠谱实则内心纯真深情的男主太子，还有三个风格各异的古代少年围绕在故事当中。其中不乏欢快无厘头的叙事，也有让你忍不住要掉几滴鳄鱼泪的悲切动人。逃来逃去，逃了三生三世最终依然躲不过逃不开，她的名字叫爱情。阿狸，晋江穿越系挂科女，穿越到类似于魏晋时期的空间，完成她宅斗穿越的补考。而她的命定之人就是太子司马煜。这俩人真真是绝配，一个天然呆，一个不靠谱的二货，他们的爱情最终兜兜转转经历三生才最终圆满毫无疑问跟他们俩的这种性格有很大关系。文章的设定就像是游戏一样，每一世阿狸都会从七岁那年读档重来，重新开始她这一世的补考。三个周目并不是重复性的叙事，每周目都有自己的特色，而且这其实就是个圆，你会发现到第三周目因果都已在第一周目当中，这就是我们时常所说的回溯形式，这种设计巧妙之处在于，每一世都会让你意犹未尽的去回味，并且回忆上一周目的点点滴滴。我本人实在是很喜欢第一周目，虽然故事发生的背景设定在古代，可是我依然看到了那种青涩懵懂的少男少女的小清新式的恋爱，不是俗气的一见钟情，而是真正的在时间的漫步当中两人情投意合，当然故事如果这么一直发展下去促成一对佳侣那剩下的两世就不用继续了，月老总是要给恋人设置一点儿障碍，很明显这里的月老就是晋江穿越系的各位评委。于是，在阿狸已经明确了自己的心意喜欢上太子司马煜的时候，满心欢喜的等待司马煜归来，却被司马煜碰见了他的那个命中注定。只能说司马煜这家伙太贰了，而那个女孩儿出现的时候又是恰恰刚刚好，于是第一周目的结局就是徒留我们读者对渣男司马煜的怨怼，以及阿狸的失败继续补考。而第二周目阿狸发展了第二条男主线谢家宝树谢涟，对这个少年我真是喜爱，绝对比司马煜要靠谱，忠犬系数极高，这算是忠犬养成系。阿狸和这个风神秀彻的少年的相处让我们觉得隽永温馨，阿狸也是喜欢这个叫谢涟的少年，可是我们也都知道阿狸对他始终缺少爱情的冲动和激情，所以我们为谢涟心疼他注定要炮灰，可是不然又能如何呢，那个想尽办法一心想要接近阿狸的太子，依旧是像第一周目那样不靠谱，可是却对阿狸有了执念，在雪夜里他坐在台阶上等楼上的阿狸希望能见到她，对着手中的泥老虎说“...这一只是你，这一只是我...”的时候我突然就原谅了这个少年，他的错在哪里呢，也只是曾经不懂爱错过爱的男孩儿罢了。他这一世的固执最终还是赢得了阿狸，他心中向往已久的那个女孩儿，小心翼翼的捧在手里全心全意的爱她尊重她，却依然没抗得过万恶的评委的设计，他们虽然在一起却没有享受到期盼已久的相知相守。转到第三周目，阿狸和司马煜的位置颠倒了个个儿，司马煜不明白为何自己对阿狸这个女孩儿的感情如此矛盾，她身上冥冥中像是有什么东西一直在吸引自己，只要见到她自己的眼睛就会死死的盯住她再没有其他任何人能够转移自己的视线，可是心里又似乎有个人一直告诉自己要远离这个女孩儿否则你会受到伤害，这源于第二周目里阿狸的早逝让司马煜痛不欲生。于是第三周目变成了阿狸追这只多毛狗（司马煜小名阿龙，多毛狗的意思），最后也没有让司马煜白白的过了不明不白的三世，送他一个礼包让他看到前两周目那个傻傻的不懂爱的司马煜，看到那个明明已经喜欢上阿狸却又不自知等到伤害已造成后悔莫及的司马煜。这时候的阿狸和司马煜经历了三生三世的追逐和逃离，才最终达成了圆满，剩下的只有相知相守的甜蜜。这本书无疑是2012年度看过的所有言情小说当中让我印象深刻的一篇，想必再过几年我依然会记得她。不仅仅在于奇妙的剧情，更是一种三生三世都难以磨灭的爱情。阿狸和司马煜自不用赘言，风神秀彻的清隽少年谢涟相信也会让你不免心动，自小混在姐妹堆里经常打扮成角色、整日花言巧语实则极为护短的卫琅，耿直实诚极有上进心的小弟王琰，加上司马煜这就是活脱脱的古代版F4。作者茂林修竹用她柔软细致的笔触给读

## 《坑你三生三世》

者描绘出一幅隽永的画面，文风不乏轻松幽默，将一个设定独特的故事娓娓道来，故事精彩程度和可读性都非常高。实体书的封面也是相当精美，有收藏价值。在2013年新一年期待作者带给读者更多惊喜的好故事。

3、觉得作者说的很对，重生有时候真的很虐心啊，单方面的背负着从前的记忆，看着所有亲人、爱人、朋友待自己一如初见的陌生，而对于看戏的诸位来说每一次不过一场考试，对于当事人却是一点一滴经历的一生，那些喜悦、爱恋、失落、伤心的种种都是真实的。所以进行到三周目的时候，看阿狸初始随遇而安的消极虽然有些焦躁但也能够理解。从言情的角度我最喜欢的是二周目的故事，男主男配争得热闹，青梅竹马的邻家阿兄自然是所有少女情窦初开的最佳对象，奈何男配的职业属性强劲无比，近水楼台也未能揽月而归。这一世的阿猫阿狗就像歌词写得“宁愿相信我们前世有约，今生的爱情故事不会再改变”，上元之日，他捧着金灿灿的樱花草和两只泥老虎坐在那个女孩儿家门口，他拍一下泥老虎屁股，发出的却是“汪汪”的叫声，他说：“这是老虎，是不是很可爱？”，他说：“这一只是你，这一只是我……”，他不知道他的女孩儿其实都看到了，他的心意她其实都能收到。只是从前的伤痕刻得太深，而她从来不是一个多么勇敢的人，但人心难自欺，她愈是挣扎愈是看的再清楚不过。所幸，他阿爹护短，他们终于又能朝朝暮暮。自然二周目的故事并不圆满，积攒到三周目猫狗两人都有了些心理障碍以至于前半段如此纠结，然而所谓事不过三到此终于火候熬足可以出锅摆盘作者也是不负众望，答疑解惑生包子，读者们也都含笑九泉了~说起来此文通篇都没什么大奸大恶之人，当然三周目里也揭示了之前的某些暗流汹涌但坏蛋们都是偏离主线的小人物且作者写的实在云淡风轻了些我们也就忽略不计，毕竟宫斗宅斗看多了也是会累的，偶尔醒悟一下人性本善给自己放个小假真心不容易。也就是因为这个我会觉得此文看起来一直很舒服，像南朝的杏花春雨，沾湿了衣襟，也温软了人心。最后八一段二周目里谢涟的番外——“也许桓娘不是在逼他，她心里确实做好了离开的准备。只是这女人的心思怎么可以这么纠缠和柔软？她只想着若自己真要离开，也要悄无声息的将阿狸留给他的印记替换掉。反而谢涟真将那荷包烧毁了，她却会将真的荷包还给他，默许他在心里保留那么一处地方。”——这一段要我说真正是心有千千结，是如何的曲折难解。如果他终究是放不下，那么心事已成灰，不如就任性一次；如果他放下了，那么人总有过去，留一方小小天地也不过是回忆罢了，他们共同拥有的是未来的每个日日夜夜，这就是爱情里的给予和付出。

4、假如，你不断重生，遇见相同的人，经历相同的事，知道彼此的结局，那么你会做出怎样的选择？这个故事其实就讲了这样一个故事。只不过设定是女主阿狸不断补考，她在这个虚拟空间的爱与恨，在评委看来根本就不重要。一次又一次遇见所爱之人，一次又一次擦肩而过。爱别离，这从来就是一个难题。第一世，最青涩的年华，不知结局的两个小儿女，原本就要日久生情，却生生杀出了一个左思佳，在两个人心中各埋下了一根刺，阿狸抱病而终，太子孤独终老。第二世，阿狸避开太子，打算和青梅竹马相伴一生，却避不开缘分将两人缠绕。阿狸再次入主东宫，相爱却不得相守，含恨而终，留太子茕茕孑立形影相吊。第三世，阿狸终于学聪明了，顺应命运安排，再次嫁给太子之后，一点一滴感化他，融入他的内心，太子也终于想起前两世的过往，这段感情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阿狸的补考也算是成功了。其实原本在第一世就该圆满的感情，折腾到这第三世才算是成了。可见爱这个东西，首先要讲究缘分，其次要有自己的努力，当然最好还有神助攻，比如第三世的容可。一味在原地徘徊，当缩头乌龟，最后生生把自己逼进死胡同，实在是不可取的。我个人最喜欢的是第二世，也是虐我最惨的一世。在这一世里，阿狸早已决定要换男主，提早相看了青梅竹马——谢家宝树谢涟。有匪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谢涟就是这样的君子，一点一滴渗入阿狸的心中。尤其是谢涟在外游历，与阿狸互通音讯，朦朦胧胧的江南烟雨，就如这段感情，不说破不点明，最后也只能揭过这一章。最后阿狸逝去，谢涟闯进东宫与太子拔刀相向，这是他情感最外露的一次，但他的姑娘，再也回不来了。这个故事最精妙的另一点在于用三生三世补全整个外部框架，小的是王谢家族以及王室，大的是汉胡之争。同样的时间点，因为描写的视角、关注的重点不同，三生三世互为补充，整个故事显得异常丰满。再加上整本书算是吐槽加鸡汤，混搭的滋味着实妙极了。



## 章节试读

### 1、《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第250页

除了爱卖弄，人还有另一个缺点——总认为自己的常识便也是别人的常识。于是阿狸就亲眼看到在沈棘子之后，她制造了另一波效果类似的冷场。

-----

这都是少男少女间相互吸引的天性使然。少女们总是在少年面前更端庄娇好，少年们也总是在少女面前更慷慨挺拔。谁不希望让所有人都喜欢呢？

也不用刻意去做什么，只需有意无意的一个回眸，一声轻笑，别刻意冷落疏远了，便可将这份好感延续下去。或是开花结果，或是自生自灭，那就看缘分与福分了。

但阿狸呢？谢涟已经这么主动了，她居然能让人家唱独角戏。

这孩子好像有种很奇怪的念头——若不喜欢人家，便也绝不许人家喜欢她。那矜持与克己，不像少女，倒像贞洁烈女，就差直接对人说“别坏了小僧的修行”了。真是连小姑娘天生的那份风情也丢弃了。

-----

能改变的事早就在二周目里改变过了。三周目里剩下的除了照本宣科就是无能为力。

——其实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你以为自己有多大的能量，如果重来一次会怎样怎样，但等你真的重来了你就会发现，这个世界上真正“值得”你去改变的事，恰恰都是你无能为力的。而那些你能改变的事，等你真正长大、成熟之后就会明白，它们往往没你想的那么影响深远。

至少没深远到值得你为此特地重生一回。

幸好人生虽像野草一样顽强的攀爬上进，却又容易随遇而安。人心虽像饕餮一样永不餍足，然而吃着泥土也会觉得津津有味。

只要别时时刻刻想着，“这都是我第三回怎么怎么样了”，生活就依旧琐碎而温暖。舒坦的可以把自已当一只果冻怪史莱姆，在太阳下晃啊晃啊的傻乐呵。

### 2、《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梅柳之约（二）

就好像有一样自己一直以来都在汲汲寻找的东西便就在眼前，只要你伸手，便能拿到。可是你却忽然意识到，自己不能伸手。因为你身无分文，你拿不出足以交换它的东西。你急的想哭，可又束手无策。明明就是非常非常想要的东西，明明是绝对绝对会珍惜的东西。可是她该拿什么去换？

### 3、《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第三次

你以为自己有多大的能量，如果重来一次会怎样怎样，但等你真的重来了你就会发现，这个世界上真正“值得”你去改变的事，恰恰都是你无能为力的。而那些你能改变的事，等你真正长大、成熟之后就会明白，它们往往没你想的那么影响深远。

至少没深远到值得你为此特地重生一回。

幸好人生虽像野草一样顽强的攀爬上进，却又容易随遇而安。人心虽像饕餮一样永不餍足，然而吃着泥土也会觉得津津有味。

## 《坑你三生三世》

### 4、《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梅柳之约（三）

人总是不经意间就忘了故知。然而当你刻意的时候，想忘的人却怎么也忘不掉。决绝容易，不爱容易，甚至恨也容易。唯有忘与放最难。哪怕你以为自己忘记了、放下了，可是茫茫人海中，你总是一眼便能将他寻见。你就该知道，他依旧是不同的。只需要一眼，那些在埋藏中模糊了的东西便瞬间再度清晰起来。可是那些东西，也只有你一个人记得。

### 5、《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第200页

简而言之，卫琅遇到的第一个问题是——他不喜欢阿狸，但他不知道自己不喜欢阿狸，偏偏他明白该怎么表现得像是自己喜欢阿狸。

人都是很容易自作多情的。何况阿狸是个重生的穿越女——谁都知道，穿越和重生是玛丽苏两大重灾区，那魅力加成简直无视世界观和逻辑。更何况这本来就是她的考场，她的任务就是实现一段完美的爱情。

-----

大多数人看到的都是卫琅的美貌和教养，少部分人在美貌的表皮之下看到一个杀胚，却几乎没人知道，在杀胚的背后，卫琅还是吝啬鬼。他的吝啬在财物上的表现是恋旧，在人际上的表现则是护短。当然，前提是这物、这人得是他的。一日是他的，终生都是他的。他护着的都是巴心巴肝的护着，且要护一辈子。

你看他眉眼斜飞、敛滟如波，动静生香、颦笑醉人，容止谈吐真温雅得不能再温雅，是个如玉一样的美少年，简直天上才有，人间难寻。但在本质上，卫琅就是个风风火火杀过去，小心翼翼捧回来，缝缝补补过日子，死咬不放护着短的不入流。

-----

卫琅眉眼晶亮的笑。大家一样的黑眼睛，他也要黑得与众不同、黑的潋滟流光，“还有更好吃的点心？那说什么都要再来拜会了。”又特特的望阿狸一眼，笑得十分无辜纯良，“明日也要烦扰妹妹了。”

”

-----

小姑娘很不错，是个典型的大家闺秀。做事有气度，也有气派。为人稍有些争强，事事不落人下。一群人玩时，远望最显眼、近看最端架的那个必是她。连听笑话的时候都很注意仪态。一群人前仰后合的时候，她只微微弯了眼睛，双手交叠在膝盖上安坐，忍不住时就拿帕子遮一下嘴。也常起身离席，行至无人处，才锤着柱子笑到岔气。

### 6、《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第36页

读书笔记读书笔记读书笔记

### 7、《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第100页

阿狸随她阿娘踏上显阳殿前台阶，不由回望。便见城阔天高，残雪消融。檐角勾飞，殿宇一重邻

## 《坑你三生三世》

着一重。

那亭台楼榭俱是当年模样，只有一围又一围的台城柳树，尚不盈一抱。

日后折柳之人，这一生已注定了将与她擦身而过。

只有她一个人记得那一切。

——她单是知道昔年种柳的惆怅，却不知道此时此刻竟也会觉得，情何以堪。

---

人说江南多美人。但其实在大迁徙之前，论说美貌，反而是齐地女子更胜一筹。岂不闻《诗》中所说，“岂其取妻，必齐之姜”？崔琛姊妹俱是一时难得的美女，他有眼界。但青齐一代民风悍勇，姑娘家便也盛放如夏花。纵马飞奔时，就像一团燃烧的烈焰，耀眼夺目。像这样烟雨小巷、持伞回眸的水样清柔，于崔琛而言还很陌生。

---

人说字如其人。阿狸为人娇憨可亲，那笔字却锦绣风流。想心里也有一段高山流水，也有一笔回风流雪。这样的姑娘是不俗的。做女儿时是闺秀，出了嫁便是嘉妇，该能与她情投意合，举案齐眉。

### 8、《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第23页

读书笔记读书笔记读书笔记读书笔记

### 9、《坑你三生三世》的笔记-第289页

她出门晒了会儿太阳，看池塘里荷花大团大团的开。荷花又名溪客，阿狸常觉得，带“客”字的花名比之桃李杏，就好像飞升仙女遇上了薄幸东君，别有一种高高在上的风流蕴藉。但从另一个角度来说，这种高高在上，是不是也很招人恨啊。明明你就是喜欢那渣男，还高高在上个屁啊。

---

算计着利弊活的人，往往都如鱼得水，左右逢源。本心而活的，却常常进退失据，顾此失彼。

因为世间德怨本没那么分明，利益却是无处不在的。懂不懂感恩报怨不妨碍人的生存，只要善于权衡利弊，就不会行有差池，危及自身。

纯粹的感情却常常容不下算计。到最后往往是因爱故生恨，求全而有毁。

---

谢涟是真的美玉之质，清莲之姿，泥淖不埋，邪秽不侵。你把他丢进任何境地，都不会动摇他的本真。他这个人有禅心。既然是约了来赴饯别宴的，那这里就是长亭柳畔，送别之地。

---

司马煜睡得很舒服。

他隐约觉得自己抱着什么，软软的暖暖的香香的，刚好可以嵌在他的怀抱，收一收手臂就可以吻到她的发心。

真是奇怪啊，他想，这种说法就好像他抱着个姑娘似的。他可不记得自己渴望过什么人啊。

## 《坑你三生三世》

然后他忽然又有些疑惑的问自己，他真的不曾渴望过什么人吗？

意识里水墨清淡，烟雨朦胧。他站在显阳殿高台上，俯瞰整个建邺城。江南富庶繁华之地，都城最是灵秀精妙。山水交接，浓荫掩映，屋宇一重临着一重，苇舟渡船横过桥畔，酒旗打湿在细雨里。有杏花染一抹浅红在河岸上。

---

草草一扫，目光便停在她的眉心，死活不肯跟她眼神对上。开口挑剔道：“你太胖了。”

……是的，这就是新婚夜里他对她说的第一句话。

再嫁给他看到他，阿狸仿佛整个身体里填充的不是骨头和肉，而是满满的心情一般。但是那种充满了她整个人的，悲伤一样的心情就因为这一句话“噗”的散开了。

# 《坑你三生三世》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